

标段编号: 2107-440305-04-01-233433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非示范段）边坡第三方监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8月30日

投标函

致：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 大学城绿道南山段项目（非示范段）边坡第三方监测 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限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4.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8.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9.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董文杰

单位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均禾街罗岗村加石南路 29 号 2 栋 4 楼 邮编: 510440

联系电话: 020-31525382 传真: /

日期: 2025 年 08 月 30 日



1、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

投标人：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第三方监测	深圳市	总建筑面积 170603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24499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46104 平方米	2024.05-在建	603.97	
广州科城鱼珠投资有限公司	黄埔区鱼珠旧城更新改造项目基坑监测服务	广州市	占地面积 76801 m ² ，总建筑面积 302251 m ²	2023.07-在建	547.08	
广州高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刘村新村安置房（二期）项目监测服务	广州市	用地面积 50420 m ² ，地上建筑面积 166242 m ² ，地下建筑面积 73214 m ² 。	2021.08.27-2023.04.12	313.00	
深圳市宝祥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珠光二期基坑监测项目	深圳市	本项目总建设用地面积 33489.8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20987.95 平方米。	2023.04.09-在建	171.42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西乡街道 2022 年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第三方监测）	深圳市	/	2023.02.01-在建	90.00	

提示：要求附项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合同扫描件、用户证明等）。

1、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第三方监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520210022007001

标段名称: 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 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价: 603.970619万元

中标工期: 169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3-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4-3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5-06



验证码: 2188874589166497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 S2-SGKXY-02-033

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
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
第三方监测工程合同

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

工程名称 : 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 : 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 : 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承包人 :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发包人（甲方）：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第三方监测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第三方监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1.3 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南山区桃源街道白石岭片区内，场地位于地铁5号线塘朗站和长岭陂站之间。用地面积35527.5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70603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24499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46104平方米，包括深港创新中心楼、深港微电子学院楼及配套设施楼三部分。项目投资估算为166335.71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140643.19万元。

1.4 资金来源：政府资金。

第二条 工程内容及范围

2.1 工作内容：按照本项目设计图纸和《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50497-2019）等相关规范要求，完成基坑、边坡及挡土墙支护工程监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包括现场踏勘，监测方案编制，桩顶水平位移及沉降、深层水平位移等监测工作，监测成果总结，提供监测成果等。根据发包人需求，出席专家会、专题研讨会及项目工程例会等相关会议，对项目监测数据提供专业意见。发包人有权调整监测服务内容，承包人应按发包人调整后的监测服务项目完成各项监测服务。

2.2 工作范围：具体范围以甲方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为准。

第三条 执行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本项目监测工作必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的一切有关法规、规范的要求，如下述标准及规范要求有出入则以较严格者为准。

《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SJG05-2020）；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

2

5.1 合同价（暂定）为 603,970619 万元，大写：陆佰零叁万玖仟柒佰零陆元壹角玖分，其中税率为：6%，税金为：341870.16 元，不含税金额为：5697836.03 元。（其中基本酬金为合同价的 80%、绩效酬金为合同价的 20%）

5.2 工期目标：项目监测周期共计 1695 日历天。分为建设阶段 965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3 月 1 日；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10 月 22 日）和竣工验收后 73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5.3 结算时工作量按实计取。结算单价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和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粤建检协[2015]8 号）等相关收费标准并下浮 20% 进行计取。最终结算价不得超过发改部门总概算批复的第三方监测费用，最终价款以政府确认的造价咨询单位审核为准。

5.4 超出本项目“第三方监测任务书”内容约定之外的工作，由双方另行协商。

5.5 监测服务费是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全部监测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及加班、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各种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用等费用内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第六条 支付

6.1 监测服务费控制支付进度：

6.1.1. 预付款：本工程不设预付款。

6.1.2. 期中支付：

第一次付费：工程施工进度达 30%，财政资金已到位，甲方完成一次节点履约评价，经乙方申请并提供等额有效发票及请款资料后 30 天内支付：签约合同价基本酬金的 30%+绩效酬金的 $30\% \times \text{当期履约评价比例} - \text{当期违约金或赔偿金(如有)}$ 。

第二次付费：工程施工进度达 60%，财政资金已到位，甲方完成一次节点履约评价，经乙方申请并提供等额有效发票及请款资料后 30 天内支付：签约合同价基本酬金的 60%+绩效酬金的 $60\% \times \text{当期履约评价比例} - \text{当期违约金或赔偿金(如有)}$ 。

第三次付费：工程施工进度达 85%，财政资金已到位，甲方完成一次节点履约评价，经乙方申请并提供等额有效发票及请款资料后 30 天内支付：签约合同价基本酬金的 85%+绩效酬金的 $85\% \times \text{当期履约评价比例} - \text{当期违约金或赔偿金(如有)}$ 。

付或产生一切纠纷，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十二条 因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纠纷的，甲方、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最后未能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陆份，其中甲方乙方各执叁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名称

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乙方名称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银行支付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康王路支行

银行支付账号：44050145080300000069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周凯 18664980734

签订日期：2024.5.28

黄埔区鱼珠旧城更新改造项目基坑 监测服务技术服务合同

项 目 名 称：黄埔区鱼珠旧城更新改造项目基坑监测服务

委托方（甲 方）：广州科城鱼珠投资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 方）：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委托方合同编号：2023-kcY23H-GC-003

受托方合同编号：KC 2023 年监字 40 号

签 订 时 间：2023 年 7 月 24 日

签 订 地 点：广东省广州市



技术 服 务 合 同

委托方（甲方）：广州科城鱼珠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康宁

受托方（乙方）：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新杰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黄埔区鱼珠旧城更新改造项目基坑监测服务，并支付相应
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内容如下：

1.1 技术服务的目标：严格按照规范要求进行各项监测、观测工作，及时提
供监测、观测结果，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1.2 技术服务范围：编制基坑监测等技术服务方案经甲方、设计单位、监理
单位、施工单位确认，按确认的方案实施监测、观测并出具监测、观测报告。

1.3 技术服务的内容：按国家、省、市现行有关规范和规定的要求及设计要
求，对本项目进行基坑监测等技术服务，并出具科学、公正的监测、观测报告，
以便为安全施工及工程验收提供依据。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图纸及相关规范
为准。本项目涉及一类深基坑工程或安全等级为一级的深基坑工程。

（1）基坑监测

①基坑附近沉降监测

按既定的监测方案的要求，在基坑附近的建筑物及周围地面上布置沉降测
点。

②基坑支护结构测斜监测

按既定的监测方案的要求在基坑周边挡土桩中布置测斜管，孔底深度同桩
底。

③基坑水平位移监测

按既定的监测方案的要求对基坑周边的土体位移观测点。

根据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及进度提交监测成果，并对其质量负责。

3.9 乙方负责监测过程中人员及设备的安全，保证遵守安全操作规范，否则，因监测工作所引起的安全事故和工伤责任由乙方负责。

3.10 乙方保证在履行本合同时，未经甲方书面意见，不能将合同的全部或部分工作委托第三方。

3.11 乙方保证提交甲方之数据、资料及任何信息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他权益。

第四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4.1 指定人员负责现场监督管理工作，协调乙方与工地现场各方的联系，为监测提供必要的条件。

4.2 负责提供监测场地及安排施工单位负责现场测点保护工作。

4.3 提供有关图纸及技术资料：基坑图纸、工程地质勘察报告等资料。

4.4 现场提供水电接驳点，水电使用费由乙方承担。

4.5 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进场日期前一周。

第五条 技术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5.1 本项目合同总价（含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佰肆拾柒万零捌佰柒拾肆元肆角玖分（小写：5,470,874.49 元）。本项目实行综合单价包干，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进行结算。综合单价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设备使用费、设备进出场费、监测试验费、报告编写费、各项管理费、及所有因工程质量监测应交纳的政府规费、利润、税金、风险费用等，综合单价无论市场是否涨落，均不再调整。监测、观测技术服务费清单具体详见 5.2 款。工程量清单外新增监测内容的综合单价，按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相应的标准下浮 35%，再执行乙方中标下浮率计算。

5.2 服务费清单：工程量清单见附件 3。

5.3 支付方式：

(2) 无: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九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发生不可抗力;

(2)经双方同意。

第十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

10.1 合同一式八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四份,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0.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10.3 双方履行完合同的义务并结算清全部费用后,本合同即终止。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保密协议

2.廉政合同

3.工程量清单

甲方: 广州科城鱼珠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

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均禾街罗岗村加石



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 2607 号
801 室

南路 29 号 2 栋 4 楼

法人代表或

授权代理人:

电话: 020-82490290

传真: /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广州黄埔支行

帐号: 44050147090100000778

法人代表或

授权代理人:

电话: 020-31525382

传真: /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康王路支行

帐号: 44050145080300000069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1]第[05183]号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刘村新村安置房（二期）项目监测服务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叁佰壹拾叁万零伍拾柒元陆角肆分（¥313.005764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胡春庆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2021年9月30日



胡春庆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2021年9月30日



2021年09月30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Tel: 020-22186666 020-22186676
020-22186682 020-22186692
020-22186700 020-22186710

KC 2021 年 10 月 20 日

副本

穗高建经营部 合同[2021]65号



建设工程监测 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刘村新村安置房(二期)项目监测服务

甲方(委托单位): 广州高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服务单位):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 2021年10月20日

签订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



甲方：广州高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鉴于广州高新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就刘村新村安置房（二期）项目监测服务进行了公开招标，中标人为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下称乙方），甲方与乙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刘村新村安置房（二期）项目监测服务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开发区关于本工程的有关文件；
- 2、本合同实施期间双方签订的其补充协议；
- 3、中标通知书
- 4、监测服务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答疑文件等）；
- 5、监测服务投标文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
- 6、组成本合同的其他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甲方与乙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合同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乙方应无条件执行。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刘村新村安置房（二期）项目监测服务

2、项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3、服务目标：乙方按照国家有关检测规范对甲方委托的服务项目进行监测，确保工程质量。

- 8、《钢管满堂支架预压技术规程》JGJ T194-2009；
- 9、《广东省建设工程高支撑模板系统施工安全管理办法》(粤建监字[1998]27号)；
- 10、《关于《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的实施细则》(粤建质[2011]13号文件)；
- 11、《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加强建筑施工模板支撑系统安全管理工作通知》(穗建质[2014]233号)；
- 12、《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全市危险性较大的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和承重支撑体系推进自动化安全监测工作的通知》(穗建质[2017]1006号)；
- 13、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37号)；
- 14、《高大支模工程施工方案》(经专家论证)；
- 15、与监测相关的现行国家及省市规范、规程及标准。

七、技术服务成果的提交

- 1、项目开工前，乙方依据施工图及相关规范编制监测方案，组织专家评审会议，并报设计、施工、监理和建设业主审核确认，并按此方案实施。
- 2、乙方在监测工作完成后，应按甲方要求及时提交有效的监测报告(监测报告分为初步报告和最终报告)。初步报告应在每次监测后3天内提交给甲方，一式三份。最终报告应在每次监测后7天内提交，一式十份。最终报告需加盖监测报告专用章和计量认证章(CMA章)；监测报告签认人员的监测资格证书必须在乙方处注册。
- 2、所有监测报告必须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的规范、标准。

八、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

- 1、本合同价暂定为投标报价：¥ 3130057.64 元 (大写：人民币 叁佰壹拾叁万零伍拾柒元陆角肆分) [其中基坑监测 2183837.96 元，高支模监测 702038.40 元，主体沉降监测 244181.28 元]。

甲方：广州高薪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张惠娴

住所：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乙方：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住所：广州市白云区均禾街罗岗村
加石南路 29 号 2 栋 4 楼

电话：020-3152538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康王路支行

帐号：44050145080300000069

签约日期：2021 年 10 月 20 日

签约地点：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

经办人：黄兆桦

基坑支护第三方监测完工证明

广州开发区（黄埔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受广州高薪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委托，由我司承担刘村新村安置房（二期）项目监测服务。本项目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基坑支护桩、边坡施工，开始进场监测，至 2023 年 4 月 12 日基坑、边坡监测工作全部完成，根据相关要求结束监测。特此证明。



4、珠光二期基坑监测项目

珠光项目二期基坑监测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ZGXMEQ-GC-2023-010

珠光项目二期基坑监测工程

施 工 合 同



工程名称: 珠光项目二期基坑监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珠光村

发包方: 深圳市宝祥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年 月 日

珠光项目二期基坑监测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 深圳市宝祥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乔宇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鼎新大厦西座 13 楼

承包方: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赵新杰

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均禾街罗岗村加石南路 29 号 2 栋 4 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司法解释的规定,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友好、诚实信用的原则的基础上, 现就乙方承担珠光项目二期基坑监测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相关工作, 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双方依约履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 珠光项目二期

1.2 工程名称: 基坑监测工程

1.3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珠光村

1.4 工程概况:

1.4.1 本项目总建设用地面积 33489.80 平方米, 分为北地块(03-01 地块)和南地块(03-02 地块), 中间间隔珠光三路, 总建筑面积 220987.95 平方米。

1.4.2 本工程建筑高度最高为 139.2 米; 地下室 3 层, 项目北地块包括三栋塔楼(42 层)、一栋公寓(6 层)、二栋商铺(2 层); 项目南地块包括五个单元塔楼、一个幼儿园(3 层); 建筑特点为超高层、装配式建筑。项目北侧靠山, 东西南三侧为居民楼。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承包范围以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现场条件、合同条件、工程规范、甲方书面确认的图纸以及《珠光项目二期基坑监测工程量清单报价表》(详见附件)等所确定的施工范围和工程内容为依据,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2.1 按基坑支护规范的相关规定, 对基坑及开挖影响范围内的周边建(构)筑物、道路及管线等进行监测, 主要监测内容包括基坑顶部水平位移、基坑顶部竖向位移、周边建

误工情形发生后五天内以工期签证的方式向甲方申报，经按合同约定的程序办理后，作为工期补偿的依据，乙方逾期提出的，无论是否满足条件，工期均不予以补偿。无论何种原因的工期补偿，甲方均不补偿乙方误工机械费、误工人工费等任何费用，即工期的延长，甲方无须向乙方额外支付费用。

3.4 工程质量要求：按照国家、行业、地方现行的质量标准及规范进行工程验收以现行最高标准、最新规范为准，须达到上述标准及规范规定的工程质量合格标准。因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质量标准的，乙方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5 监测工程执行标准：本项目监测工作按《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标准》(SJG05-2020)、广东省标准《建筑工程技术规程》(DBJ/T 15-20-2016)、《城市测量规范》(CJJ8-99)、《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2007)、《建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50497-2019)、《建筑变形测量规程》(JGJ8-2016)、《国家一、二等水准测量规范》(GB12897-2006)及深圳市有关测绘技术要求及专家评审意见执行，如上述相关规范及标准更新或修订的，乙方应按更新或修改的版本执行，且不另行增加费用。

第四条 工程承包方式

工程承包方式：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评审、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措施、包管理费、包保险、包成果文件、包保修、包税金、包市场价格波动风险（另有约定的除外）、包施工期间政策调整风险、包其他可预见和不可预见因素等一切费用等。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计价方式

5.1 合同暂定总价（人民币）：壹佰柒拾壹万肆仟贰佰柒拾肆元整，（即¥ 1,714,274.00元）。

其中，不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壹佰陆拾壹万柒仟贰佰叁拾玖元陆角贰分（即¥ 1,617,239.62元）；

增值税税率为 6%，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玖万柒仟零叁拾肆元叁角捌分（即¥ 97,034.38元）。

本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到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具体调整方法为：调整后含税总价 = 已开票含税总价 + 未开票含税总价 / (1+原增值税税率) * (1+新增增值税税率)。工程量及价格详见附件三《珠光项目二期基坑监测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5.2 计价方式：本合同基准点埋设费用总价包干，监测费用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合同清单监测费用中的监测次数为暂定工程量（具体以实际结算为准），实际工程量核算的多

附件四：招投标答疑和澄清文件

附件五：廉洁合作协议书

附件六：关于及时支付劳动者报酬的承诺函

上述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如有与本合同正文内容不一致之处，以本

合同正文的内容为准。
（合同正文结束）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年月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年月日

5、西乡街道2022年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第三方监测)

KC2023年监字03号

合同编号（甲方）：

合同编号（乙方）：



宝安区西乡街道

XiXiang Subdistrict of Bao'an District

工程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西乡街道 2022 年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

发包人：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监测合同

发包人: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工程需要,甲方委托乙方承担西乡街道 2022 年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第三方监测)任务,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工程名称: 西乡街道 2022 年地质灾害和危险边坡治理工程(第三方监测)

二、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

三、工程内容: 按施工图设计说明要求编制工程监测方案,经设计、监理和建设等单位共同确认后予以实施。

四、监测工期: 按施工图设计说明要求 1130 天 (400 天+完工后 2 年的监测)。

五、监测费用:

1. 本项目合同价 (暂定价) 为 ¥900000 元 (大写: 玖拾万元整), 此价格仅作为合同中间支付使用。

2. 最终结算价格将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版) 的相关规定计算,并以政府相关造价审核部门审定为准。

六、付款方式:

1. 本工程不设预付款。

2. 乙方每月上报上月完成的当期的工程进度款,监理工程师在收到上述进度款完成审核,并申报给甲方,甲方按当期核定完成工程服务进度的 80% 进行期中支付,若累计支付进度款达到合同暂定价的 85% 时,则暂停支付工程款。

3. 乙方完成监测工作后,提交正式监测报告。报告经甲方及政府相关主管部门认可,并通过政府有关部门审核后,一次性支付至审核价的 100%。

七、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1. 负责协调乙方与其它相关各方的关系,为乙方进场施测提供有利条件;
2. 按本协议书的规定及时付款。

乙方责任:

1. 向甲方提供监测方案并征得甲方的签字认可后才能按甲方批准的监测方案进行监测工作。
2. 及时向甲方反映监测的结果和提交监测报告肆份; 如发现异常情况或者监测值达到预警值时, 及时向甲方汇报;
3. 在监测任务全部结束 7 日内, 出具监测报告, 监测报告内容满足相关法律规范规定, 监测结果真实反映软基处理效果, 并保证出具的书面报告真实、合法、有效。
4. 乙方需遵守安全文明施工的相关规定, 服从甲方工地管理制度;
5. 监测场地内的水电接入及水电费用由监测单位自行解决和承担并自行解决交通及食宿问题。
6. 乙方应按《关于切实落实基坑和边坡工程监测预警平台应用工作的通知》(深宝质安[2020]66 号) 文件要求, 完成“深圳市基坑和边坡工程监测预警平台”的接入, 平台接入如产生相关费用由乙方支付。

八、补充条款:

1. 乙方未按照检测方案开展检测工作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改正, 并按照本协议第二条约定扣减检测费用。经甲方要求改正, 乙方未按期改正的, 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暂定价 20% 承担违约金。
2. 乙方未上传检测数据及巡检记录至检测平台的, 每遗漏一项, 甲方有权扣减检测费用, 并要求乙方按每遗漏一项违约金 1000 元的标准承担违约责任。
3. 因乙方未按要求接入检测平台或乙方未履行检测职责导致项目停工或被处罚, 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暂定价 20% 承担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 乙方应予以补足。

九、其它事项:

1. 本合同未尽事宜, 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2. 本合同约定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结算后自动失效。
3. 本合同一式拾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陆份, 乙方肆份。

发包人（甲方）：（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地址：



电话：

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12月15日

承包人（乙方）：（盖章）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史平良

经办人：

电话：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均禾街罗岗村加石南
路29号2栋4楼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
州康王路支行

账号：44050145080300000069

2、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

投标人：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第三方监测	深圳市南山区	总建筑面积 170603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24499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46104 平方米	2024.05 -在建	603.97	
广州科城鱼珠投资有限公司	黄埔区鱼珠旧城更新改造项目基坑监测服务	广州市黄埔区	占地面积 76801 m ² ，总建筑面积 302251 m ²	2023.07 -在建	547.08	

提示：要求附项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合同扫描件、用户证明等）。

附：业绩证明材料

2.1、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第三方监测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520210022007001

标段名称：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程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价：603,970619万元

中标工期：169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3-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4-04-3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5-06

查验码：2188874589166497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 S2-SGKXY-02-033

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 第三方监测工程合同

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

工程名称 : 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 : 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 : 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承包人 :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发包人（甲方）：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第三三方监测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第三方监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1.3 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南山区桃源街道白石岭片区内，场地位于地铁5号线塘朗站和长岭陂站之间。用地面积35527.5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70603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24499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46104平方米，包括深港创新中心楼、深港微电子学院楼及配套设施楼三部分。项目投资估算为166335.71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140643.19万元。

1.4 资金来源：政府资金。

第二条 工程内容及范围

2.1 工作内容：按照本项目设计图纸和《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50497-2019）等相关规范要求，完成基坑、边坡及挡土墙支护工程监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包括现场踏勘，监测方案编制，桩顶水平位移及沉降、深层水平位移等监测工作，监测成果总结，提供监测成果等。根据发包人需求，出席专家会、专题研讨会及项目工程例会等相关会议，对项目监测数据提供专业意见。发包人有权调整监测服务内容，承包人应按发包人调整后的监测服务项目完成各项监测服务。

2.2 工作范围：具体范围以甲方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为准。

第三条 执行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本项目监测工作必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的一切有关法规、规范的要求，如下述标准及规范要求有出入则以较严格者为准。

《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SJG05-2020）；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

2

5.1 合同价（暂定）为 603,970619 万元，大写：陆佰零叁万玖仟柒佰零陆元壹角玖分，其中税率为：6%，税金为：341870.16 元，不含税金额为：5697836.03 元。（其中基本酬金为合同价的 80%、绩效酬金为合同价的 20%）

5.2 工期目标：项目监测周期共计 1695 日历天。分为建设阶段 965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3 月 1 日；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10 月 22 日）和竣工验收后 73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5.3 结算时工作量按实计取，结算单价依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和《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粤建检协〔2015〕8 号）》等相关收费标准并下浮 20% 进行计取。最终结算价不得超过发改部门总概算批复的第三方监测费用，最终价款以政府确认的造价咨询单位审核为准。

5.4 超出本项目“第三方监测任务书”内容约定之外的工作，由双方另行协商。

5.5 监测服务费是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全部监测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及加班、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各种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用等费用内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第六条 支付

6.1 监测服务费控制支付进度：

6.1.1. 预付款：本工程不设预付款。

6.1.2. 期中支付：

第一次付费：工程施工进度达 30%，财政资金已到位，甲方完成一次节点履约评价，经乙方申请并提供等额有效发票及请款资料后 30 天内支付：签约合同价基本酬金的 30%+绩效酬金的 $30\% \times$ 当期履约评价比例-当期违约金或赔偿金（如有）。

第二次付费：工程施工进度达 60%，财政资金已到位，甲方完成一次节点履约评价，经乙方申请并提供等额有效发票及请款资料后 30 天内支付：签约合同价基本酬金的 60%+绩效酬金的 $60\% \times$ 当期履约评价比例-当期违约金或赔偿金（如有）。

第三次付费：工程施工进度达 85%，财政资金已到位，甲方完成一次节点履约评价，经乙方申请并提供等额有效发票及请款资料后 30 天内支付：签约合同价基本酬金的 85%+绩效酬金的 $85\% \times$ 当期履约评价比例-当期违约金或赔偿金（如有）。

付或产生一切纠纷，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十二条 因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纠纷的，甲方、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最后未能达成书面仲裁协议的，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陆份，其中甲方乙方各执叁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名称 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乙方名称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设计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银行支付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康王路支行

银行支付账号：44050145080300000069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周凯 18664980734

签订日期：2024.5.28



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第三方监测报告

202319022333

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 创新中心）项目第三方监测工程

基坑监测报告

(001 期)

工程项目: 深港科学园（南方科技大学深港微电子学院、深港创新中心）项目第
三方监测

工程编号: ZMCK-2024-JC020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白石岭片区

委托方: 海南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均禾街罗岗村加石南路 29 号 2 栋 4 楼

监测日期: 2024 年 7 月 10 日~2024 年 8 月 8 日

工程编号: ZMCK-2024-JC020-A001

报告总页数: 共 13 页 (含封面)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8 日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第 1 页 共 13 页

- 5)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50497-2019)；
- 6) 《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SJG05-2020)；
- 7)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
- 8) 《建筑深基坑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JGJ 311-2013)；
- 9) 《城市测量规范》CJJ/T 8-2011；
- 10) 其他相关资料、来往文件等。

三、工程进度

现场基坑工程桩施工及支护桩施工。

四、监测人员与配备

项目负责人 **廖先斌**

质量监督员：周凯

监测人员：吴晓东、龚文耀、黄文杰、陈旭华

五、监测仪器设备

序号	机械设备名称	型号 规格	数量	国别 产地	制造 年份	额定功 率(kW)	生产 能力	备注
1	全站仪	S7	1台	美国天宝	2023	0.002	1", 0.6mm ±1ppm	位移、沉降监 测
2	水准仪	SDL1X	1台	日本索佳	2021	0.002	±0.2mm / km	沉降监测

2.2、黄埔区鱼珠旧城更新改造项目基坑监测服务

黄埔区鱼珠旧城更新改造项目基坑 监测服务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黄埔区鱼珠旧城更新改造项目基坑监测服务

委托方(甲方): 广州科城鱼珠投资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委托方合同编号: 2023-kcY23H-GC-003

受托方合同编号: KC 2023 年 临 宇 40 号

签订时间: 2023年7月24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



技术 服 务 合 同

委托方（甲方）：广州科城鱼珠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康宁

受托方（乙方）：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新杰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黄埔区鱼珠旧城更新改造项目基坑监测服务，并支付相应
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内容如下：

1.1 技术服务的目标：严格按照规范要求进行各项监测、观测工作，及时提
供监测、观测结果，满足工程建设需要。

1.2 技术服务范围：编制基坑监测等技术服务方案经甲方、设计单位、监理
单位、施工单位确认，按确认的方案实施监测、观测并出具监测、观测报告。

1.3 技术服务的内容：按国家、省、市现行有关规范和规定的要求及设计要
求，对本项目进行基坑监测等技术服务，并出具可科学、公正的监测、观测报告，
以便为安全施工及工程验收提供依据。具体内容以工程量清单、图纸及相关规范
为准。本项目涉及一类深基坑工程或安全等级为一级的深基坑工程。

（1）基坑监测

①基坑附近沉降监测

按既定的监测方案的要求，在基坑附近的建筑物及周围地面上布置沉降测
点。

②基坑支护结构测斜监测

按既定的监测方案的要求在基坑周边挡土桩中布置测斜管，孔底深度同桩
底。

③基坑水平位移观测

按既定的监测方案的要求对基坑周边的土体位移观测点。

根据合同规定的技木要求及进度提交监测成果，并对其质量负责。

3.9 乙方负责监测过程中人员及设备的安全，保证遵守安全操作规范，否则，因监测工作所引起的安全事故和工伤责任由乙方负责。

3.10 乙方保证在履行本合同时，未经甲方书面意见，不能将合同的全部或部分工作委托第三方。

3.11 乙方保证提交甲方之数据、资料及任何信息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他权益。

第四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4.1 指定人员负责现场监督管理工作，协调乙方与工地现场各方的联系，为监测提供必要的条件。

4.2 负责提供监测场地及安排施工单位负责现场测点保护工作。

4.3 提供有关图纸及技术资料：基坑图纸、工程地质勘察报告等资料。

4.4 现场提供水电接驳点，水电使用费由乙方承担。

4.5 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进场日期前一周。

第五条 技术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5.1 本项目合同总价（含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佰肆拾柒万零捌佰柒拾肆元肆角玖分（小写：5,470,874.49 元）。本项目实行综合单价包干，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进行结算。综合单价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设备使用费、设备进出场费、监测试验费、报告编写费、各项管理费、及所有因工程质量监测应交纳的政府规费、利润、税金、风险费用等，综合单价无论市场是否涨落，均不再调整。监测、观测技术服务费清单具体详见 5.2 款。工程量清单外新增监测内容的综合单价，按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相应的标准下浮 35%，再执行乙方中标下浮率计算。

5.2 服务费清单：工程量清单见附件 3。

5.3 支付方式：

(2) 无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九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发生不可抗力；

(2) 经双方同意。

第十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

10.1 合同一式八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四份，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0.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10.3 双方履行完合同的义务并结算清全部费用后，本合同即终止。

(以下无正文)

附件：1. 保密协议

2. 廉政合同

3. 工程量清单

甲方：广州科城鱼珠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 2607 号
801 室

法人代表或

授权代理人：

电话：020-82490290

传真：/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广州黄埔支行

帐号：44050147090100000778

乙方：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

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均禾街罗岗村加石
南路 29 号 2 栋 4 楼

法人代表或

授权代理人：

电话：020-31525382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康王路支行

帐号：44050145080300000069



鱼珠旧城更新改造项目 AP0518011 地块基坑支护工程基坑监测月报

201819022333

鱼珠旧城更新改造项目 AP0518011 地块基坑支护工程 基坑监测月报 (第 23 期)

工程项目: 鱼珠旧城更新改造项目 AP0518011 地块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编号: ZMKC-2023-JC015-W

工程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

委托方: 广州科城鱼珠投资有限公司

委托方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 2507 号 801 室

监测单位: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均禾街罗岗村加石南路 29 号 2 栋 4 楼

监测日期: 2023 年 09 月 28 日 ~ 2023 年 10 月 24 日

报告编号: ZMKC-2023-JC015-W-A023

报告总页数: 39 页 (含封面)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

鱼珠旧城更新改造项目 AP0518011 地块基坑支护工 程基坑监测月报

编 制: 孟令灌
审 核: 杨彦红
项目负责: 廖先训
技术负责: 兰汉东



声明: 1、本监测报告涂改、换页无效;
2、如对本监测报告有异议, 可在报告发出后 5 日内向本检测单位提出书面复议;
3、检测单位名称与检测报告专用章名称不符者无效;
4、未加盖资质认定标志时, 本报告不具有对社会证明的作用;
5、未经本检测单位书面批准, 不得部分复制本单位检测报告(完整复制除外)。

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均禾街罗岗村加石南路 29 号 2 栋 4 楼 邮政编码: 510440

电话/传真: 020-31525382 联系人: 莫大德

3、2022-2024 近三年审计报告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EF DAXIN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
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大信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
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23]第 1-03566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京234UAVC8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23]第 1-03566 号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此页无正文, 为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大信审字【2023】第 1-03566 号审计
报告盖章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二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一)	11,679,764.23	10,692,968.8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二)	63,622.22	22,465.53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七(三)	18,003,073.42	6,526,672.47
其他应收款	七(四)	12,291,488.41	15,322,299.99
其中: 应收股利			
存货	七(五)	4,082,035.51	15,347,094.16
其中: 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七(六)	8,834,894.91	1,778,701.7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6,278.32
流动资产合计		54,954,878.70	49,746,481.0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七)	2,982,035.13	2,738,032.13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4,038,912.73	3,352,988.67
累计折旧		1,057,415.86	614,956.5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14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七(八)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九)	160,558.74	48,821.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97,276.76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79,870.63	2,786,853.83
资产合计		61,034,749.33	52,533,334.84

企业负责人: 赵新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新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许少宜



资产负债表 (续)

编制单位: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 (十)	4,500,773.69	3,715,943.3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 (十一)	24,405,194.77	23,513,949.67
应付职工薪酬	七 (十二)	2,049,878.04	1,922,013.43
其中: 应付工资		1,688,650.20	1,660,583.58
应付福利费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七 (十三)	1,370,409.96	48,821.70
其中: 应交税金		1,370,409.96	48,821.70
其他应付款	七 (十四)	5,238,002.44	5,810,535.37
其中: 应付股利		587,658.57	215,250.0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七 (十五)	183,985.21	933.96
流动负债合计		37,748,244.11	35,012,197.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特准备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7,748,244.11	35,012,197.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000,000.00	15,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七 (十六)	17,000,000.00	15,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7,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七 (十七)		
盈余公积	七 (十八)	738,088.21	302,785.56
其中: 法定公积金		738,088.21	302,785.56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未分配利润	七 (十九)	5,548,417.01	2,218,351.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286,505.22	17,521,137.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1,034,749.33	52,533,334.84

企业负责人: 赵新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新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许少宜



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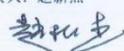
编制单位: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2022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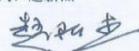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七(二十)	86,773,573.73	77,646,841.94
减: 营业成本	七(二十)	70,478,786.37	65,426,134.66
税金及附加		239,037.17	346,444.80
销售费用	七(二十一)	5,780,413.94	5,843,961.39
管理费用		4,928,443.03	4,470,012.20
研发费用	七(二十二)	-72,349.38	8,342.81
财务费用		20,211.50	113,099.97
其中: 利息费用		97,581.96	109,089.96
利息收入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 其他收益	七(二十三)	369,741.19	247,391.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二十四)	-658,194.37	-194,265.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二十五)	-86,719.22	-17,966.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44,070.20	1,587,105.12
加: 营业外收入	七(二十六)	1,362.82	
其中: 政府补助			
减: 营业外支出			10,562.7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45,433.02	1,576,542.39
减: 所得税费用	七(二十七)	692,406.56	-131,148.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53,026.46	1,707,690.9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4,353,026.46	1,707,690.9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53,026.46	1,707,690.9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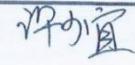
企业负责人: 赵新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新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许少宜



- 6 -



现金流量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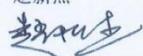
编制单位: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2022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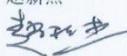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262,754.40	72,783,758.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89,140.77	8,865,802.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751,895.17	81,649,561.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082,245.93	65,164,483.5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302,853.52	14,211,393.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55,419.05	2,699,871.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33,801.59	10,449,711.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374,320.09	92,525,459.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77,575.08	-10,875,897.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5,924.06	777,337.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5,924.06	777,337.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5,924.06	-777,337.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5,250.07	126,734.41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250.07	126,734.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4,749.93	-126,734.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476,400.95	-11,779,969.9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26,672.47	18,306,642.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03,073.42	6,526,672.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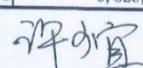
企业负责人: 赵新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新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 许少宜







编制单位：新中源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库存股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5,000,000.00	-	-	-	-	-	-	302,785.56	2,218,351.77	17,521,137.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									
其他	3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15,000,000.00	-	-	-	-	-	-	302,785.56	2,218,351.77	17,521,137.3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2,000,000.00	-	-	-	-	-	-	435,302.65	3,330,065.24	5,765,367.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4,353,026.46	4,353,026.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2,000,000.00	-	-	-	-	-	-	-	-	2,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9 2,000,000.00	-	-	-	-	-	-	-	-	2,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14							1,735,471.48		1,735,471.48
2.使用专项储备	15							-1,735,471.48		-1,735,471.48
(四)利润分配	16	-	-	-	-	-	-	435,302.65	-1,022,961.22	-587,658.57
1.提取盈余公积	17							435,302.65	-435,302.65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435,302.65	-435,302.65	-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22 #利润归还投资										
23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87,658.57	-587,658.57	
3.其他	24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8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9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0									
6.其他	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17,000,000.00	-	-	-	-	-	-	738,088.21	5,548,417.01	23,286,505.22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少宜

赵新杰

2,000,000.00

2,000,0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上年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1	15,000,000.00	-	-	-	-	-	-	-	-	132,016.46	1,009,925.96 ²⁸	-
2	-	-	-	-	-	-	-	-	-	-113,246.01	-	16,141,942.12
3	-	-	-	-	-	-	-	-	-	-	-	-113,246.01
4	-	-	-	-	-	-	-	-	-	-	-	-
5	15,000,000.00	-	-	-	-	-	-	-	-	132,016.46	896,679.95	-
6	-	-	-	-	-	-	-	-	-	170,769.10	1,321,671.82	-
7	-	-	-	-	-	-	-	-	-	1,707,690.99	1,707,690.99	-
8	-	-	-	-	-	-	-	-	-	-	-	-
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1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11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12	4. 其他	-	-	-	-	-	-	-	-	-	-	-
13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14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1,552,936.84	-	-	1,552,936.84	-
15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1,552,936.84	-	-	-1,552,936.84	-
16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	-215,250.07
17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18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19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20	1#储备基金	-	-	-	-	-	-	-	-	-	-	-
21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22	#利润归还投资者	-	-	-	-	-	-	-	-	-	-	-
2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215,250.07	-215,250.07	-
24	3. 其他	-	-	-	-	-	-	-	-	-	-	-
25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2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7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8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29	4. 投资收益调整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3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31	6. 其他	-	-	-	-	-	-	-	-	-	-	-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	-	-	-	-	-	-	302,785.56	2,218,351.77	-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新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少宜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十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

2022年度财务报表已于2023年4月12日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批准报出



第10页至第44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企业负责人

签名: 赵国生

日期: 2023.4.12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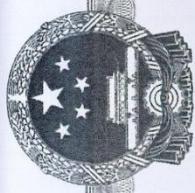
签名: 赵国生

日期: 2023.4.12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许少宜

日期: 2023.4.1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营业执照

(副本) (6-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
码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 事 人 吴卫星, 谢泽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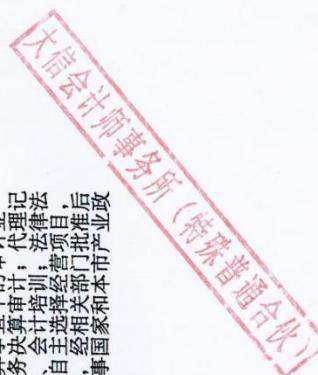
营 业 范 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
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营、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计
算、评估、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代理记
账、出具具有关报告、税务、基本建设、财务管理、法律法
规、会计咨询、税务、(市场)主体选择经营项目,后
规定经营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后
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经营,未经批准的项目不得从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

出 资 额 5110万元
成 立 日 期 2012年03月06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2023年02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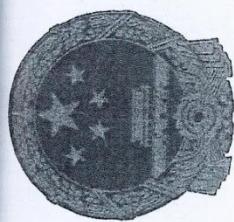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证书序号: 0017384

说 明

名 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谢泽敏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9月09日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王进
性別: 男
出生日期: 1975年10月4日
工作单位: 中交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20822751004631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00000781810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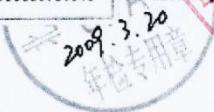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年9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王进
证书编号: 100000781810

已
ation
, 继续有效一年。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转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1.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 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2013.1.20
2.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3.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交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4. 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013.1.20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2013.1.20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 名: 蔡金良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69-09-27
工作单位: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62132196909270050

姓名: 蔡金良

证书编号: 110001590207



记
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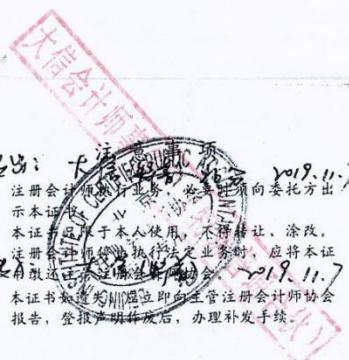
年 月 日
ly m d

110001590207

证书编号: 110001590207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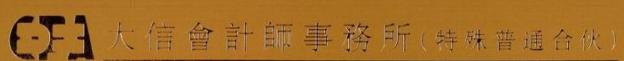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8 8 月 20 日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Http://www.daxincpa.com.cn](http://www.daxincpa.com.cn)

管理总部：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一号学院国际大厦15层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六号锦秋国际大厦A座10层
电话：010-82800690 82800890 82800161
传真：010-82800107
邮编：100088

2023年度审计报告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京24Z02D085Y



目 录

审计报告	1-3
资产负债表	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9
财务报表附注	10-43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4）第 110C009002 号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勘测设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勘测设计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勘测设计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勘测设计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勘测设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勘测设计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勘测设计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勘测设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勘测设计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Grant Thornton
致同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短期借款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七. 1	259,084.80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七. 2	14,724,901.30	11,679,764.23	应付账款	七. 13	8,291,410.14	4,500,773.69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七. 14	24,209,730.06	24,405,194.77
预付款项	七. 3	211,417.65	63,622.22	合同负债	七. 14		
△应收保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账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七. 4	32,979,650.07	18,003,073.42	△代理承销证券款			
其他应收款	七. 5	13,769,071.42	12,291,488.41	△预收保费			
其中: 应收股利				应付职工薪酬	七. 15	3,138,351.58	2,049,878.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其中: 应付工资	七. 15	2,648,102.52	1,688,650.20
存货	七. 6	5,844,828.57	4,082,035.51	应付福利费			
其中: 原材料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库存商品 (产成品)				应交税费	七. 16	1,064,692.06	1,370,409.96
合同资产	七. 7	5,703,676.67	8,834,894.91	其中: 应交税金	七. 16	1,064,692.06	1,370,409.96
△保险合同资产				其他应付款	七. 17	9,632,738.49	5,238,002.44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其中: 应付股利	七. 17	789,424.28	587,658.57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73,492,630.48	54,954,878.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七. 18	371,295.78	183,985.21
△发放贷款和垫款				流动负债合计		46,708,218.11	37,748,244.11
债权投资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 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保险合同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租赁负债			
固定资产	七. 8	3,412,025.96	2,982,035.13	长期应付款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七. 8	5,002,274.05	4,038,912.7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累计折旧	七. 8	1,590,248.09	1,057,415.86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递延收益			
在建工程	七. 9	140,000.00	1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708,218.11	37,748,244.11
使用权资产				负债合计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七. 10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商誉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七. 19	25,500,000.00	17,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国家资本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11	238,371.32	160,558.74	国有法人资本	七. 19	25,500,000.00	17,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 12	6,269,861.32	2,797,276.76	集体资本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民营资本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60,258.60	6,079,870.63	外商资本			
资产总计		83,552,889.08	61,034,749.33	#减: 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净额	七. 19	25,500,000.00	1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七. 20		
				盈余公积	七. 21	1,322,846.93	738,088.21
				其中: 法定公积金	七. 21	1,322,846.93	738,088.21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 22	10,021,824.04	5,548,417.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36,844,670.97	23,286,505.2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36,844,670.97	23,286,505.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83,552,889.08	61,034,749.33

公司负责人: 黎春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总会计师): 史华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琴玲





编制单位: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年度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82,044,336.00	86,773,573.73	加: 营业外收入		1,362.82	
其中: 营业收入	七、23	82,044,336.00	86,773,573.73	其中: 政府补助			
△利息收入				减: 营业外支出			
△保险服务收入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七、31	39,445.02	
▲已赚保费				减: 所得税费用	七、32	5,857,442.37	5,045,433.0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852.34	692,406.56
二、营业总成本		76,527,137.54	81,354,331.13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5,847,590.03	4,353,026.46
其中: 营业成本	七、23	62,643,491.04	70,478,786.37	(一)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利息支出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47,590.03	4,353,026.4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少数股东损益			
△保险服务费用				(二)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分出保费的分摊				持续经营净利润		5,847,590.03	4,353,026.46
△减: 境外经营服务费用				终止经营净利润			
△承保财务损失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减: 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退保金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赔付支出净额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保单红利支出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分保费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税金及附加		295,704.55	239,037.17	△5.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销售费用				6. 其他			
管理费用	七、24	9,623,054.81	5,780,413.94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研发费用	七、25	4,216,552.89	4,928,443.0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财务费用	七、26	-251,665.75	-72,349.38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中: 利息费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利息收入	七、26	255,854.05	97,581.96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汇兑净损失 (净收益以“-”号填列)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其他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加: 其他收益	七、27	898,439.50	369,741.19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0.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1. 其他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47,590.03	4,353,026.46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七、28	-308,898.49	-658,194.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847,590.03	4,353,026.46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七、29	-209,852.08	-86,719.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5,896,887.39	5,044,070.20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总会计师):

会计机构负责人:



5



编制单位：广东中天江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703,355.14	85,262,754.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溢缴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退回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9,639.15	685,924.06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投资支付的现金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9,639.15	685,924.06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9,639.15	-685,924.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96,724.18	9,498,140.77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500,000.00	2,000,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700,079.32	94,751,895.1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500,346.60	53,082,245.9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64,3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64,300.00	2,000,000.00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5,250.07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64,30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64,300.00	215,250.07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00,000.00	1,784,749.93				
▲支付保费和红利的现金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203,561.96	16,302,853.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增加额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36,599.01	2,455,419.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03,073.42	6,526,672.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61,355.95	12,533,801.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79,650.07	18,003,073.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503,863.52	84,374,320.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96,215.80	10,377,575.08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总会计师）：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制单位: 广东中衡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注释	本年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7,000,000.00	—	—	—	—	—	—	—	—	736,088.21	5,548,417.01	23,286,505.22	23,286,505.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00,000.00	—	—	—	—	—	—	—	—	584,758.72	4,473,407.03	13,558,165.75	13,558,165.7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5,847,590.03	5,847,590.03	5,847,590.0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500,000.00	—	—	—	—	—	—	—	—	—	8,500,000.00	8,500,000.00	8,5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500,000.00	—	—	—	—	—	—	—	—	—	8,500,000.00	8,500,000.00	8,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1,640,886.72	—	1,640,886.72	1,640,886.72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584,758.72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其中: 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584,758.72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	—	—	—
利得和损失归投资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定向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500,000.00	—	—	—	—	—	—	—	—	1,322,846.93	10,021,824.04	36,844,670.97	36,844,670.97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翠华
会计师: 负责人: 陈翠华





编制单位:广东中煤江工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302,705.56		17,521,137.3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00,000.00								302,705.56		17,521,137.3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								435,302.65		5,765,367.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435,302.65		5,765,367.6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4,355,026.46		4,353,026.4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								4,355,026.46		4,353,026.4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00,000.00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其中: 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储备基金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	—	—	—		—
4. 利润归还投资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000,000.00								738,088.21		23,286,505.22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总会计师):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项目
		本期计提额	合并增加额	其他原因增加额	转回额	合并减少额	其他原因减少额		
一、坏账准备	—	1	2	3	4	5	6	7	12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65,705.70	308,596.49			308,898.49				
二、存货跌价准备	447,779.70	687,906.84			687,906.84			1,135,686.54	一、政策性桂策
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04,685.90	47,072.99			47,072.99			57,612.91	二、当年处理以前年度损失和挂账 其中：当年损益中处理以前年度损失
四、合同取得成本减值准备									
五、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六、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七、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九、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十、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十一、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十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四、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五、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六、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十七、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八、商誉减值准备									
十九、其他减值准备									
合计	1,070,391.60	518,750.57			518,750.57			1,585,142.17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总会计师）：文华友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翠琴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账户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中煤江南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应付股利	789,424.28	587,658.57
中煤江南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63,234.25
中煤江南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勘查分公司	其他应付款	5,369,599.67	
广东中煤地质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78,213.80	78,213.80
中国煤炭地质总局广东煤炭地质局	其他应付款	164,630.66	63,689.00
广东中煤地质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9,714.00	19,714.00
广东中煤地质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25,580.10
广东煤炭地质二〇一勘探队	应付账款		242,550.05

十一、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本年度没有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十二、会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批准报出。







姓 名	张鹏
Full name	张鹏
起 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8-08-18
Date of birth	1988-08-18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件号码	130663198808123456
Identity card No	13066319880812345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6141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度证日期: 2023 年 03 月 28 日
Date of Cl.....

年 月 日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 执 业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副本) (20-1)



名

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经营范 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具有法律效力的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出 资 额 5340 万元

成 立 日 期 2011年12月2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2024年03月08日

登记机关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一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京2594BH1U4V



目 录

审计报告	1-3
资产负债表	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9
财务报表附注	10-41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5）第 110C010133 号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勘测设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勘测设计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勘测设计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勘测设计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勘测设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勘测设计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勘测设计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勘测设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勘测设计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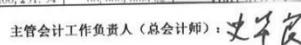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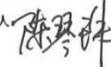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短期借款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应付票据			
应收票据	七. 1	289,846.18	259,084.80	应付账款	七. 11	15,190,266.47	8,291,410.14
应收账款	七. 2	15,826,463.74	14,724,901.30	预收款项	七. 11	18,831,828.27	24,209,730.06
应收款项融资				合同负债			
预付款项	七. 3	73,764.09	211,417.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保费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应收分保账款				△代理买卖证券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七. 4	26,155,145.29	32,979,650.07	△预收保费			
其他应收款	七. 5	17,552,003.26	13,769,071.42	应付职工薪酬	七. 11	3,417,316.63	3,138,351.58
其中: 应收股利				应付工资		2,810,561.54	2,648,102.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福利费			
存货	七. 6	3,856,551.18	5,811,828.57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其中: 原材料				应付交费	七. 10	1,102,242.85	1,064,692.06
库存商品 (产品)				其中: 应交税金		1,102,242.85	1,064,692.06
合同资产	七. 7	16,027,974.32	5,703,676.67	其他应付款	七. 17	14,047,629.35	9,632,738.49
△保险合同资产				其中: 应付股利		570,593.79	789,424.28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79,781,748.36	73,492,630.48	其他流动负债	七. 10	376,269.89	371,295.78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52,965,553.46	46,708,218.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 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保险合同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租赁负债			
固定资产	七. 8	3,775,281.45	3,412,025.96	长期应付款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5,975,706.80	5,002,274.0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累计折旧		2,200,425.35	1,590,248.09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递延收益			
在建工程	七. 9		11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使用权资产				负债合计		52,965,553.46	46,708,218.11
无形资产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七. 10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七. 19	25,500,000.00	25,500,000.00
商誉				国家资本			
长期待摊费用				国有法人资本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11	539,661.02	238,371.32	集体资本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 12	9,369,560.61	6,269,861.32	民营资本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外商资本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84,502.98	10,060,258.60	△已归还投资			
资产总计		93,466,251.34	83,552,889.08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净额		25,500,000.00	25,500,000.00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总会计师):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七. 20		
				盈余公积	七. 21	1,745,509.00	1,322,846.93
				其中: 法定公积金		1,745,509.00	1,322,846.93
				任意公积金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 22	13,255,188.88	10,021,821.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40,500,697.88	36,844,670.97
				*少数股东权益		10,500,697.88	36,844,670.97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93,466,251.34	83,552,889.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编制单位：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利润表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政府补助		
△营业收入	7.23	77,258,080.66	82,044,336.00					
△利息收入			82,044,336.00					
△保险服务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7.23	71,260,978.82	76,527,137.54					
△利息支出		57,746,817.08	62,643,491.0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承保服务费用								
△承保财务损失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佣金及附加费		280,785.95	295,704.5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21	8,848,811.07	9,623,054.81					
研发费用	7.25	4,606,455.16	4,216,552.89					
财务费用	7.25	-223,890.44	-251,665.7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8,064.36	255,854.05					
其他	7.27	30,310.90	898,439.50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8	-1,109,658.25	-308,898.4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9	-898,939.74	-209,832.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18,814.75	5,896,887.39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总会计师)：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现金流量表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单

位

元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本年金额

项目	注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金额单位：元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5,500,000.00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36,814,670.97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5,500,000.00	—	—	—	—	—	—	—	—	—	—	—	—	—
三、本年增减变动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	—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	—	—	—
1. 提取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2. 使用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 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500,000.00	—	—	—	—	—	—	—	—	—	—	—	—	—

81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总会计师)：



会计师机构负责人：





项目	注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7,000,000.00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7,081,088.21	5,548,417.01	23,286,505.22	23,286,505.22		
前期差错更正										7,081,088.21	5,548,417.01	23,286,505.22	23,286,505.22		
二、本年年初余额		17,000,000.00								7,081,088.21	5,548,417.01	23,286,505.22	23,286,505.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00,000.00								584,1758.72	4,473,407.03	13,558,658.75	13,558,658.7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84,1758.72		5,817,590.03	5,817,590.0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500,000.00										8,500,000.00	8,5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500,000.00										8,500,000.00	8,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1,610,886.72				1,610,886.72	1,610,886.72
2. 使用专项储备										-1,610,886.72				-1,610,886.72	-1,610,886.72
(四) 利润分配										584,1758.72	-1,374,183.00	-789,424.28	-789,424.28		
1. 提取盈余公积										584,1758.72		-584,1758.72			
其中：法定公积金												584,1758.72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89,424.28	-789,424.28	-789,424.28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资本公积															
4. 定义权益划转变动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500,000.00								1,322,896.93	10,021,824.01	36,841,670.97	36,841,670.97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总会计师）：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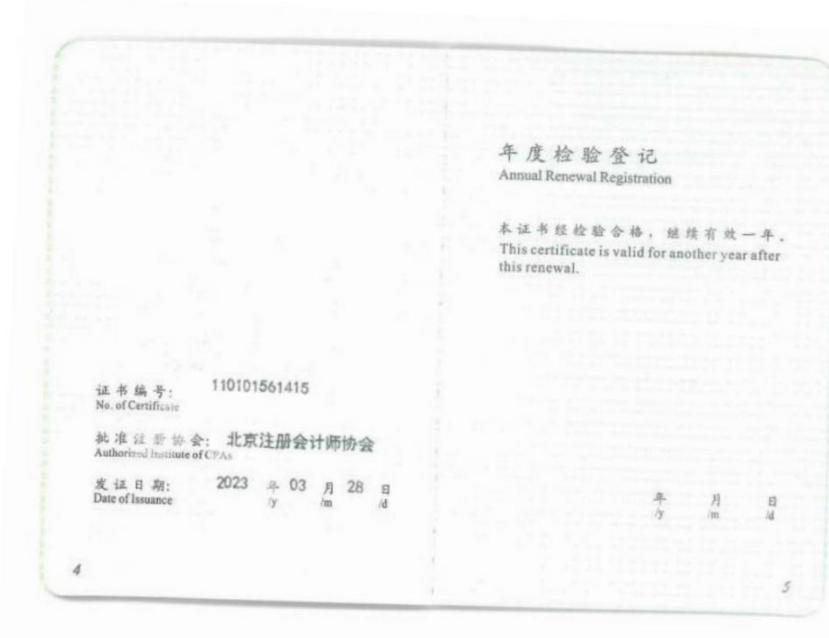
十二、会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批准报出。



 <p>姓名: 郝建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5年6月11日 工作单位: 天津市华联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10404197506113717</p>		<p>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p> <p>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p> <p>4 中国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 2007年1月15日 6 2008年1月28日 7 2009年1月14日 8 2010年1月14日 9 2011年1月14日 10 2012年1月14日 11 2013年1月14日 12 2014年1月14日 13 2015年1月14日 14 2016年1月14日 15 2017年1月14日</p>	
<p>证书编号: 11000130082 No. of Certificate</p> <p>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AI</p> <p>发证日期: 2007年1月15日 Date of Issue</p>		<p>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p> <p>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p> <p>6 中国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7 2010年1月14日 8 2011年1月14日 9 2012年1月14日 10 2013年1月14日 11 2014年1月14日 12 2015年1月14日 13 2016年1月14日 14 2017年1月14日</p>	
<p>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p> <p>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p> <p>6 2009年3月20日 7 2010年3月20日</p>		<p>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p> <p>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p> <p>6 中国会计事务所 7 2010年12月20日 8 2011年1月14日</p> <p>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p> <p>6 中国会计事务所 7 2011年1月14日 8 2012年1月14日 9 2013年1月14日 10 2014年1月14日 11 2015年1月14日 12 2016年1月14日 13 2017年1月14日</p>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副本)20-1)



名 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经 营 范 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证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出 资 额 5250 万元
成 立 日 期 2011 年 12 月 22 日
主 营 场 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聚特广场五层



2025 年 02 月 07 日

登记机关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证书序号: 0014469

说 明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市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惠玲
主任会计师: 惠玲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